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6995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1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6995号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股份”）《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太极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太极股份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太极股份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太极股份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太极股份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太极股份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太极股份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晓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昊阳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573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可转换债券 1,000.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截至 2019 年 10 月 25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100,000.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1,100.00 万元后，本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98,9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28.5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98,671.50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9）00042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21 年，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8,623.74 万元（不含手续费），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258.79 万元。因募投项目结项，公司将 231.95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7,120.48 万元，其中：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11,166.42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4,158.07 万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等累计净额 2,607.0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17,058.07 万元，转入其他账户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 27,1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立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19 年 11 月 17 日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以上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单次或十二个月以

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以上的,公司及开户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	010900230210703	17,036.79	通知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7010122000923406	21.28	活期存款
合计		17,058.07	

转入其他账户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存储方式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账户	77010122001432219	15,600.00	通知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账户	77010122001390189	11,500.00	通知存款
合计		27,100.00	

注:1、截至 202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太极自主可控关键技术和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太极云计算中心和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上述项目予以结项,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事项,相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的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年 12 月,公司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太极工业互联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于收购北京人大金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大金仓”)少数股东股权并对其进行增资,同时参股投资普华基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华软件”)。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已于 2022 年 1 月按照协议完成资金支付,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人大金仓及普华软件的相应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对人大金仓持股比例增加至 51.29%并持有普华软件 20%的股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已达 95.23%。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

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98,671.50	36,848.78	36,848.78	8,623.7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6,848.78		57,120.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6,848.78		57,120.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7.3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2)/(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太极自主可控关键技术和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7,208.31	7,208.31	3,745.41	7,474.31	103.69%	2021年12月31日	1,104.02	—	否
2、太极云计算中心和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29,981.94	29,981.94	4,156.14	30,026.53	100.15%	2021年12月31日	1,043.88	—	否
3、太极工业互联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是	47,899.00	11,050.22	722.19	6,037.39	54.64%	—	—	—	否
3.1、收购慧点科技少数股东持有的9%股权	否	4,800.00	4,800.00	0	4,800.00	100.00%	—	—	—	否
3.2、工业互联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北京)	是	17,603.00	6,250.22	722.19	1,237.39	19.80%	2022年12月31日	建设期	—	否
3.3、太极工业互联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西安)	是	25,496.00	0	0	0	0.00%	—	—	—	—
4、收购北京人大金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大金仓”)股权并对人大金仓增资	否	—	29,382.97	0	0	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5、收购中电太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	否	—	7,465.81	0	0	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p>资金管理。决议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3、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募集资金专户中不超过人民币 48,0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截至 202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太极自主可控关键技术和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太极云计算中心和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上述项目予以结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本次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31.95 万元（包括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公司承诺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专户中不超过人民币 48,0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通知存款 27,10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其他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无。</p>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收购人大金仓股权并对人大金仓增资	太极工业互联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29,382.97	0	0	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2、收购控股股东持有的部分普华软件股权	太极工业互联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7,465.81	0	0	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合计	-	36,848.78	0	0	-	-	-	-	-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p> <p>2021 年 12 月，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太极转债”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经审慎研究，综合考虑未来发展战略、市场环境等因素，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太极工业互联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于收购北京人大金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魏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说明

证书序号：0000093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证书。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
4.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遗失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110001890288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9-16

年度检验登记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successful.

姓名: 张静
 身份证号: 110004432096



姓名: 张静
 Full name: 张静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6-7-16
 Date of birth: 1976-7-16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10004432096
 Identity card No: 110004432096



批准人: 张静
 Approved by: Zhang Jing
 日期: 2015年11月11日
 Date: 2015.11.11
 批准人: 张静
 Approved by: Zhang Jing
 日期: 2015年11月11日
 Date: 2015.11.11

批准人: 张静
 Approved by: Zhang Jing
 日期: 2015年11月11日
 Date: 2015.11.11
 批准人: 张静
 Approved by: Zhang Jing
 日期: 2015年11月11日
 Date: 2015.11.11



姓名 李瑞园
 Full name 李瑞园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06-20
 Date of bir 1986-06-20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o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Y92301198606201071

注册编号
 No. of Candidate 420100059510
 执业注册会计师
 Authorized Member of CP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0年04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李瑞园
 身份证号: 4201000595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十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out by



李瑞园
 李瑞园
 2020年12月1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by



李瑞园
 李瑞园
 2020年12月18日

阳公